

# 索绪尔“任意性”与“相对可论证性”解读

王砚

(四川石油学校英语教研室, 四川成都, 610213)

**摘要:**任意性与相对可论证性在索绪尔语言学思想里占有重要的地位, 对它们的解读应该遵循语言研究中的时间原则, 即从“历史存在”与“未来发展”的角度, 既忠实地继承二者的本真状态, 又合理地挖掘其变化张力。本着这一主张, 任意性可以理解为一个广义性的概念, 细分为十五种含义和三重作用; 相对可论证性是任意性的反题的滥觞, 与合成符号的内部形式紧密关联, 并且孕育了语言理据性的思想萌芽。因此语言符号的性质可以用任意性和理据性来描述, 即它处于由任意性和理据性这两条原则共同构成的区间里。

**关键词:**索绪尔; 语言符号任意性; 相对可论证性; 符号学

中图分类号: H03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3104(2009)06-0836-08

语言符号由能指与所指(即语音和语义)结合而成, 所以要了解语言, 首先要了解这种结合关系的性质。现代语言学之父索绪尔正是如此, 他从能指与所指的关系入手, 在继承并扬弃自亚里士多德以来的“规约论”思想的基础上, 创造性地提出语言任意性原则并建立了以之为基础的结构主义语言学理论<sup>[1-P56]</sup>。随着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广泛传播, 任意性原则被人们普遍接受。

然而, 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是以学生课堂笔记为主并辅之以编纂者的加工整理而发表的, 其中不免有令人困惑之处。例如, 在提出“任意性”的同时, 又提出“绝对任意性”“相对任意性”“相对可论证性”“可论证性”等术语, 它们之间有什么区别? 它们与任意性是什么关系? 这些问题非常朦胧模糊。更主要的是, 通过《教程》而传播的索绪尔语言学思想已经成为公共学术资源, 理解起来见仁见智, 正是在这个意义上, 有“四个索绪尔”(李葆嘉, 2001)乃至“十个索绪尔”(Harris, 2003)之说。比如对于索绪尔的“可论证性”概念, 海曼(Haiman)理解为关系和关系之间的平行性, 平正贺子(Masako K. Hiriga)看作结构象似, 沈家煊则总结为关系象似<sup>[2]</sup>。另一方面, 随着认知功能语言学的兴起, 人们对语言符号的音义关系有了新的认识, 认为象似性(iconicity)、理据性等“非任意性”也是语言符号的重要属性。如今, 任意

性已成为索绪尔语言学中最有争议的概念。在国内语言学界, 一是主张忠实地理解索绪尔的任意说, 以《教程》等经典文献中的话语比照人们对任意性的解释, 认为凡不符合的就是“误读”“误区”, 持这种观点的学者可以称为“本真派”; 二是主张发展地挑战索绪尔的任意说, 以理据性等方面的研究成果重新审视任意性的地位, 批评任意性原则的“虚伪”“无能”, 持这种看法的学者可以叫做“张力派”。

两派各执一端, 因为他们都背离了语言研究中的时间原则。时间原则指时间对语言及其研究所产生的影响, 因为“离开了时间, 语言现实性就不完备, 任何结论都无法做出”, 而“时间上的变化有各种不同的形式, 每一种变化都可以写成语言学中很重要的一章”<sup>[3](112-116)]</sup>。时间原则分为“历史存在”与“未来发展”两个维度, 二者缺一不可。但本真派只关注任意说的历史存在, 忽略了其发展脉络, 最终可能走向教条主义。张力派则仅仅侧重任意说的发展趋势, 割断了其历史语境, 结果可能陷入虚无主义。我们认为对索绪尔“任意性”和“相对可论证性”概念的理解应该遵循既忠实继承其本真状态, 又合理接受其变化张力的时间原则, 从而使我们“从新的角度, 用新的眼光, 以新的方法来研究语言这个极度复杂的符号系统”<sup>[4]</sup>。因此我们拟进一步解读索绪尔的任意性与相对可论证性概念, 厘清它们之间的诸多关系。

收稿日期: 2009-03-09

作者简介: 王砚(1974-), 女, 四川省荣县人, 文学硕士, 四川石油学校讲师, 主要研究方向: 语用学, 二语习得。

## 一、任意性的含义

“任意性”是法语“*arbitraire*”的汉语译名,*arbitraire*更可以完整地英译为*arbitrary*,其基本意思分为三类:①意志的自由性,与自然的决定性相对;②选择机会的多样性,与事物成因的确定性相对,这两项涵义可参考《牛津英语大词典》“*arbitrary*”词条的第一、二义项以及《韦氏大学词典》里的第三义项;③语言符号能指与所指之间必然联系的缺失(《拉鲁斯法语词典》,2003),与语言符号能指与所指之间某种联系的存在相对。这三类涵义都是*arbitraire(arbitrary)*的基本意义——“意志(*will*)”的衍生物。任意性概念早已有之,但索绪尔赋予了它现代语言学 and 符号学的意义。在《教程》中,索绪尔首先定义了语言符号,然后指出能指与所指的联系是任意的。但索绪尔未明确界定任意性的内涵,只做了些说明。他说,“‘姊妹’的观念在法语里同用来做它的能指的*s-ö-r(sœur)*这串声音没有任何内在的联系,它也可以用任何别的声音表示,”就是说,“为什么要用*sœur*而不用*sister*,用*Ochs*而不用*bœuf*等等,那是没有什么道理可说的。”<sup>[3](102-103,110)</sup>此处的任意性含义较窄,指语言符号能指与所指之间的非必然性关系,是学界公认的任意性的含义。

任意性概念的张力巨大,表现在:第一,任意性虽被多次提及,但其涵义并不统一,索绪尔对它不停地修正和说明;第二,任意性不但能解释语言符号的性质问题,还能解释许多其他的语言现象。由此看出,任意性是一个广义的概念,可以指语言范围内的构成某个整体的任何两种元素在结构关系上的非必然性,这样的理解既包含语言符号内部的音义联系,也囊括语言符号和其所指事物之间的关系等诸多内容。可见,以“合”而言,任意性只有这一定义,以“分”来论,任意性还能细化为以下十五种涵义。

### 涵义一:语言符号能指与所指之间没有自然的联系

构成任意性的两个要素之间的联系既不由人的生理和本能所决定,也不由语言符号所指称的事物的物理属性所规定,即“我们从生理、物理等方面说不出能指和所指结合成语言符号的道理,因而难以从能指推知所指,也难以从所指推知能指”<sup>[5](52)</sup>。这一含义通称为绝对任意性,与索绪尔所说的“象征”或“自然联系”相对,它主要是针对古希腊关于语言的“本质论”和将符号与“象征”混淆而得出的语言“自然论”观

点。从整个西方语言学思想史的角度看,“语词一事物”观和“语词一概念一事物”观等思想一度大为流行,“在索绪尔之前,人们通常把语词设想成和事物一一现成对应,即使在他重申任意性概念之后,也还有那么多重要的哲学家仍然限于这一设想不能自拔”<sup>[6]</sup>,所以索绪尔提出绝对任意性概念的主要目的是反对语词和现成事物的一一对应的观点。

### 涵义二:把任何一个观念和任何一串声音连接起来从而形成语言符号的自由性

语言符号的产生只要满足“一系列声音差别和一系列观念差别的结合”的条件即可<sup>[3](167)</sup>。换言之,任意性在理论上使人们在“声音材料和观念之间有建立任何关系的自由”<sup>[3](114)</sup>,因为观念和声音的联系是任意的。这一判断的依据是语言符号的价值只依存于习惯和普遍同意,即语言用任意性的“结合”手段创造了自己。

### 涵义三:能指和所指自身的任意性

语言符号能指与所指的任意结合绝不预示着能指和所指在结合之前就独立存在,因为“预先确定的观念是没有的”,声音也不是“预先划定的实体”,“语言事实所联系的两个领域是模糊而不定形的”,而唯有语言符号的出现才“使它们的结合必然导致各单位间彼此划清界限”<sup>[3](157-158)</sup>。语言用“分解”声音和观念的手段创造了自己的能指和所指。因此,“既然语言的所指和能指在语言产生前没有任何规定性,那么,语言的所指和能指就只能是纯粹任意创造而来”<sup>[7]</sup>。

### 涵义四:合成符号的相对任意性

索绪尔说“在任何语言内,只有一部分符号是完全任意的”,而“在其他<符号>那里,我们遇到了某种现象,凭此,可以区分出程度来。不说任意性的话,我们可说无理据性(*immotivé*)”<sup>[8]</sup>,就是说,像*vingt*这样的单纯符号是绝对任意的,而*dix-neuf*这样的合成符号是相对任意的。他还凭籍了理据性(即可论证性)概念,说绝对任意性就是无理据性,相对任意性是相对理据性<sup>[1](140)</sup>。可见,相对任意性与相对可论证性的含义基本相同,指作为组合体的合成符号在结构上的可分析性,即句段关系和联想关系。

### 涵义五:语言单位的不可切分和不可类比与相对可论证性—组合关系与联想关系相对而言

索绪尔说*vingt*是绝对任意的,因为“在*vingt*的意义方面,实际上没有涉及整体语言内任何共有的字眼”<sup>[8]</sup>,而“句段的分析越是容易,次单位的意义越是明显,那么,论证性就总越是完备”<sup>[3](182-183)</sup>。反过来说,句段分析越不可切分与不可类比,符号的可论

证性越弱而任意性越强。

#### 涵义六：合成符号中内部形式与理性意义、语法结构与语义结构等构件间的非必然性关系

索绪尔所说的语言符号主要限于语词平面，分为单纯词与合成词，即无内部形式的单纯符号和有内部形式的合成符号。有内部形式的合成符号在英、汉语等语言的整体词汇中所占比例很大，所以合成符号的任意性性质更应受到研究者的关注。例如，“打春”的内部形式(“动宾/鞭打春牛”)与其理性意义“立春”相结合的任意性；古汉语中数词可以直接和体词相配(如“三马”)，而现代汉语中则需有量词的参与(如“三匹马”)，这反映出语法形式与语义内容之间的任意性<sup>[5](81)</sup>。

#### 涵义七：语言系统内符号和符号之间横向关系的任意性，即价值任意性

一种语言内的“各个词项所具有的价值，是它由与共存于同一体系内的其他词项的对立关系所决定的”<sup>[9]</sup>。这种任意性是语言将现实连续体切分为非连续化过程后的结果，因此与语言切分世界的任意性有关。

#### 涵义八：语言切分世界的任意性

语言之间的差异以及不同语言的存在表明各种语言都以“自己独特的、‘任意的’方式来区分概念、归纳世界”<sup>[10]</sup>。例如，“sheep”的声音序列是英语而非法语中的能指，“mouton”的概念“羊肉”是法语而非英语中的所指。这说明语言对世界的概念划分不是必然的或先天存在的，而是一种任意性的“切割”。

#### 涵义九：语言符号与所表达事物之间的非必然性关系

索绪尔说语言符号包含的两项要素(能指和所指)都是心理的，但又说“我们的意思是说，它是不可论证的，即对现实中跟它没有任何自然联系的所指来说是任意的”<sup>[3](104)</sup>。“心理的”所指和“现实中的”所指距离遥远，殊而无同，但这也暗示出：语言符号与所表达事物之间的关系也是任意性的。这种任意性与作为语言符号性质的任意性不同，但也是语言学家研究的对象，比如《语言与语言学词典》的著者布斯曼(Bussmann, 1996)认为任意性也可以指“语言符号与非语言现实之间的关系”，而《牛津语言学词典》(Matthews, 1997)和《现代语言学词典》(Crystal, 2000)则都认为任意性的意思是语言符号和其指称的外界事物之间没有自然的联系。

#### 涵义十：语言的共时性与强制性

从共时性的角度看，存在于语言符号能指与所指之间的历时性和人文性等联系都可以被切断。正如罗

宾斯所说，共时性就是语言系统强制性地加在语言使用者身上而不用考虑其历时演变情况<sup>[11]</sup>。从强制性的角度说，语言符号往往先于其使用者而存在，即语言系统有一定的先验性，而这种先验性表现在语言具有的契约性即无自由性上，因为语言这项契约是我们无条件地继承下来的<sup>[12](71)</sup>，所以我们不是契约签订人，也非契约修订者。那么，语言契约是被谁签订和修改的问题就成为了语言之谜，而对语言之谜的解释则只能依靠任意性概念。

#### 涵义十一：文字的任意性

索绪尔以文字符号系统来阐明语言的价值，这种比较的视角同时也说明了文字的任意性。文字的任意性有五个方面：文字符号具有任意性，例如字母 t 和它所表示的声音之间没有必然关系；字母的价值是表示差别的，例如 t 有多种书写变体；文字的价值由它们在某一个由一定数目的字母构成的系统中互相对立而起作用；文字符号的产生方式与系统无关<sup>[3](166)</sup>；文字形体与文字意义的联系也是任意的。

#### 涵义十二：语言与文字关系的任意性

索绪尔说文字存在的唯一理由是表现语言。既然文字只是作为语言的表现手段而存在，那么语言也可以任意采用别的表现手段。例如，越南语的文字曾是一种方块汉字(字喃)，但现在却是拉丁化的越南文，日语和朝鲜语的情况也大致如此。

#### 涵义十三：语言的整体任意性，即语言各个层面的任意性的总和

任意性的适用范围包括语言各级单位以及篇章、文字等各个层面，如音位任意性、词语任意性、句法任意性以及文字任意性，等等。因此，任意性在狭义上指语言符号即语词的任意性，在广义上指语言各个层面的任意性的总和，即语言的整体任意性。

#### 涵义十四：语言社团与其所用的语言之间的非必然性

有时候，某一语言社团可以任意性地采用某种语言作为自己的交际语甚至母语。例如，中国的回民在丧失了自己的母语(阿拉伯语或波斯语)后，转而以汉语等其他语言作为自己的母语。北魏孝文帝则以强制手段迫使鲜卑人停止使用本民族母语而一律改用中原正音。

#### 涵义十五：人类选用语言工具的任意性

索绪尔同意惠特尼(Whitney)的观点：人类选用发音器官作为语言的工具只是出于偶然和便利，我们也可以选择视觉符号或手势，因为语言是约定俗成的东西，与所用符号的自然属性无关。

必须说明，上述诸种涵义只是蕴含在广义的任意

性概念之中(广义的任意性概念指语言所涉范围之内构成某个整体的任何两种元素在结构关系上的非必然性),并不完全符合索绪尔所说的任意性。但这样解读的依据在于:这些语言现象只能用广义的任意性理论来解释,而广义的任意性理论与索绪尔的任意性在基本含义上是相当一致的。

## 二、任意性的作用

任意性内涵丰富且作用多样,索绪尔对此有清醒的认识:任意性的许多后果不是一下子就能看得清楚的。那么,为什么不能一下子就看清楚任意性的本真面目呢?我们认为这主要是由于它的三重作用:语言符号的重要属性,语言研究的基本原则和理论建构的前提假设。

### (一) 任意性是语言符号的重要属性

索绪尔指出,语言符号有两个头等重要的特征——任意性和能指的线条特征,而作为语言符号性质的任意性属于索绪尔所说的语言现实。这已被人们广泛接受,例如“语言学概论”一类的教科书在谈到语言符号的属性时都说“语言符号是任意的,是约定俗成的”。语言的任意性属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 1. 任意性的前提性

能充当符号的事物很多,如索绪尔提到的哑剧、礼节、天平等,但这些符号具有自然性和物质性等特征,其表情达意功能受到很大限制。惟有语言符号突破了这种限制,纯粹任意性地创造了可分析的音响形象和概念,它们能任意地结合,形成能产性极强的语言单位。从这个意义上说,没有任意性就没有语言符号的存在。任意性的前提性在与其他几项语言识别特征所构成的关系网络中才能更明确地凸显出来。例如,索绪尔暗示了单纯符号是任意的而合成符号是相对可论证的,这种“二分法”符合语言的二重性和线性特征。处于次结构(secondary level)的语音没有意义,处于主结构(primary level)的语汇才有意义,两种结构间的关系分别对应于任意性的单纯符号与相对可论证的合成符号之间的关系。单纯符号的线性特点不明显,合成符号则沿线性铺开,受到相邻符号的制约,因而具有相对可论证性。能指与所指的任意性匹配使语言创造成为可能,并“把词义从 iconicity(象似性)中解放出来,即是挣脱象形和拟形,象声和拟声的束缚”<sup>[13]</sup>。任意性确保了可置换性(displacement),语言因此得以摆脱自然情景的制约。任意性与语言的传承性密切相关,因为它意味着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对现实世界的语言切分不同。当然,任意性也确保了语言的差异

性和价值性。可见,作为语言符号产生前提的任意性是毋庸置疑的语言事实。

### 2. 任意性的自明性

人类的认知对象分为具有明确感觉现实性的体验对象和具有一定心理现实性的超验虚体,前者是经验和自明的,无需论证;后者是假设与合情的,需要推理、证伪等建构过程。任意性是现实的语言符号的性质,属于第一类认知对象,正常的本族语者都能依靠直觉而意识到语音与语义之间没有自然性的、逻辑上的必然关系(比如,操汉语的人知道同音字之间的区别与联系,这一事实意味着他们能意识到语言符号能指与所指间的非必然性),只是普通人无法把这种直觉进行知识化和专业化而已。索绪尔把任意性看作始源性的事实,认为语言使用者对“语言符号的任意性质有一种敏锐的感觉”<sup>[12](72)</sup>。从这个意义上讲,任意性具有自明性。反过来说,自明性还意味着语言符号生成以后,任意性存在于语言的属性特征以及人类的理性世界里,能够随时出场并给我们提供认识语言性质方面的便利。

### 3. 任意性的非论证性

任意性具有前提性与自明性,因此它毋需证明,也无法证伪。证伪(falsification)是科学研究的一种有效方法,即通过反例来论证一个命题。一般来说,由可数和离散名词构成的命题能被证伪,如“天鹅是白色的”,只要找到一只非白色的天鹅,该命题就被推翻。由连续而不可数的名词构成的命题难以证伪,如“水是无色、无味、无臭的液体”。任意性属于第二类命题,因为语言具有连续性与不可数性,所以任意性只是一个关涉“程度”问题的问题而已,不随语言符号在结构、时间和数量上的变化而改变自己的性质。

### (二) 任意性是语言研究的基本原则

索绪尔认为任意性也是“关于语言结构的科学语言学”的“组织原则”<sup>[12](68)</sup>,这里的语言学指结构主义语言学。作为组织和研究原则,任意性对语言研究有着无可替代的指导作用。

索绪尔语言学的核心思想或者说结构主义语言学的主要内容都建立在任意性原则之上,表现在以下几方面。第一,任意性原则能确保把语言符号看作心理性的所指,从而除掉符号与事物的关系,只留下抽象的语言系统和符号的相对价值,于是语言研究与哲学、语文学等学科的分隔,获得了独立地位,实现了在自足体系内的完满解释。第二,任意性原则保证了语言的共时性、系统性和社会性。任意性原则排除了语言的历时干扰,使语言成为共时而自足的系统,这种共时性与语言社团的共时性相连,因而具有了社会性。

第三,任意性原则成就了语言的不变性与可变性,从而证明静态语言学与演化语言学即共时语言学与历时语言学的分离的合理性。第四,任意性原则解释了语言的价值性、差异性、意义性与组织性,即语言系统及其价值存在于横向组合关系与纵向联想关系构成的网络中。第五,任意性原则也能说明语言的地理差异等其他问题。总之,《教程》里的每一个核心概念都受到了任意性原则的支配,因此任意性无疑是结构主义语言学的理论基石与基本原则,从这个意义上说,其意义与价值是毋庸置疑的。

### (三) 任意性是语言理论建构的前提假设

索绪尔把任意性分别看作语言符号的属性和语言研究的原则,二者的共同点在于任意性概念的理论建构作用,即只有在任意性的帮助下,我们才能充分认识到语言的符号性,才能为语言研究找到明确的对象。“通过假定任意性为首要原则的方式,索绪尔把任意性看作自明的公理,即关于人类语言的无需解释也无法解释的、始源性的事实”<sup>[14](68)</sup>,这也就是说,“语言符号的任意性这一首要真理,只有在符号创制出来以与概念相对应的一刹那,才是首要真理。一旦成为社会事实,任意性就无足轻重了,因为它与符号学系统攸关的社会事实不相干,而社会事实的核心就是对社会产物的被动接受。索绪尔一方面奉任意性为第一原则,另一方面,又以为它并不真正存在,只是一个想象而已,因为语言永远是一种既存、已在的状态,我们面对或身处的是社会事实”<sup>[15]</sup>。一句话,就任意性的性质与作用来讲,它是假设的、推理的、思辨的,因此是无需证明的;它打通了语言先验性与可知性之间的隧道,一旦到达了理解的彼岸,它本身就无足轻重了。

显然,任意性的作用在于其假设性,它是“无目的的符号生成过程得以可能的起点,也是与之伴随的*physis*(自然)与其对方的所有外在对立得以可能的起点”<sup>[16]</sup>,也犹如几何图形中的辅助线,能帮助我们理解那受制于人类自身历史的语言奥秘,达到科学研究上的理想状态。任意性与乔姆斯基的“理想说话人”等理论假设一样,都为了科学解释上的完满与自足。其实,《教程》里的其他概念如历时与共时、语言与言语等也都有理论建构的特点,这就说明为什么它们仅在观念上能够被人们区分清楚而在实践中却遇到了不少困难。正如索绪尔所说,“没有这些原则就没法探讨静态语言学的更专门的问题,也没法解释语言状态的细节”<sup>[3](144)</sup>。客观地说,这种理论建构是必须而合情的,因为任意性和物理学中的“能量”“电子”等观念一样,虽不能直接观察到,但它们“在解释和预测方

面发挥着重大的作用”,是“任何一项科学理论的本体性承诺”<sup>[17]</sup>。可惜的是,人们有时未能把作为语言符号的重要属性的任意性、作为语言研究的基本原则的任意性和作为理论建构的前提假设的任意性严格区分开来,从而导致了一些无谓的争论。

## 三、相对可论证性是任意性的反题的滥觞

索绪尔把任意性看作“始基”性的事实和不言自明的公理,即“一种终极的设定,也是概念分析到最后不动的终极概念”<sup>[18]</sup>,避免了语言与思维“谁先谁后(Which came first?)”的悖论,也解释了初始语言符号的产生问题。但是,任意性的解释力太强,是一项非理性原则,对它不加限制地使用会导致过渡的杂乱性。于是索绪尔提出了相对可论证性,认为它可以给语言符号带来一种秩序和规律性,尽管绝对任意性和相对可论证性的比例极不相同。具体而言,索绪尔认为相对可论证性包括:“① 分析已知辞项,从而得出横向组合关系;② 联想一个或几个其他辞项,从而得出关联聚合关系。”<sup>[3](183)</sup>同时,他还举了许多法语词汇的例子来说明相对可论证性的含义。不过,从索绪尔对这一问题的论述以及他的整体语言学思想出发,我们还可以得出以下几条更明确的解释。

### (一) 相对可论证性是针对合成符号而言的

理由有二。第一,索绪尔所说的横向组合关系和关联聚合关系对合成符号才有意义,因为单纯符号无所谓组合关系,而只有合成符号结构要素之间的组合和聚合关系才给我们提供了可以论证的依据和线索;第二,索绪尔在论述绝对任意性时举的法语例子都是单纯符号,而在论述相对可论证性时举的法语例子都是合成符号。

### (二) 相对可论证性指两个单纯符号即两个语言单位之间的关系,属于语言符号编码中的二级机制

任意性确保了初始语言符号即单纯符号的诞生,初始符号的编码属于最基本的一级编码机制。索绪尔把这一机制称为绝对任意性,认为它有过于自由泛滥的危险,故以相对可论证性来制约,而制约的要素有:过于复杂的系统特征、集体惰性、与过去的连带关系等。可见,索绪尔认为是先有任意性而后才有相对可论证性的,因为相对可论证的合成符号的能指与所指构件是在具有绝对任意性的单纯符号的基础上产生的,是对一级编码的“二次”编码。因此相对可论证性属于二级编码机制,即“第二性动机”<sup>[10]</sup>。

### (三) 相对可论证性的涵盖范围不仅包括合成符

## 号,还包括词组、句子等语言符号的组合作

它们都是一级编码机制的“再次”编码,因为“任何非简单的、非最小统一体的词语都不能从根本上与句子成分、句法事实区分开来……”,而“……句法,根据最通用的界定,即词的组合理论,归属于横向组合范畴,因为这些组合往往至少要以分布在空间的两个单位为基础”<sup>[19]</sup>。概括地说,合成符号与符号组合体都是相对可论证的,即“一切语言都是以具有任意性的符号作为基本成分,然后用各种方式把这些符号组合起来表达意义的”<sup>[10](10)</sup>。不过,语言的相对可论证性可能属于“索绪尔所要竭力说明的语言学研究的另一个层面,即语言使用—现代语用学的范畴”<sup>[20]</sup>,因为物化的组合和聚合关系比任意性更具有现实性,受到语法、语义、语用乃至社会、文化等方面的制约也更多,所以所谓的相对可论证性就是一种语用理据<sup>[21](66-70)</sup>。

**(四) 相对可论证性紧紧围绕合成符号的内部形式,是合成符号的“句段关系以及内部形式中语法结构与语义结构相结合”所表现出的一种语文理据**<sup>[5](65)</sup>

依照索绪尔,合成符号 dix-neuf 之所以有可分析性,是因为有 dix 和 neuf 的支持与对照,就是说, dix 和 neuf 可以帮助我们把 dix-neuf 正确地切分为两部分,而后者一旦消失, dix-neuf 的可论证性就不复存在,因为我们失去了切分的依据和标准。这说明可论证性主要关涉合成词的内部形式,即语法结构和语义结构。另外, dix-neuf 的价值与 dix 和 neuf 比起来具有不确定性,因为  $dix \times neuf$  不等于  $dix + neuf$ ,这说明索绪尔意识到合成符号的内部形式和理性意义之间的不一致性,即两者之间既有可论证性又有任意性。

总之,索绪尔所说的相对可论证性得实质就是合成符号的内部形式问题。内部形式是形式和意义的结构实体,它与作为语言动因的理据性构成因果关系:理据性是“因”而内部形式是“果”。从这个意义上说,相对可论证性仅是语言符号理据性的一部分内容。不过,虽然索绪尔未能把任意性符号和可论证性符号明确区别开来,对语言理据性的认识则还处于比较模糊的状态,但正是索绪尔提出了可论证性这一重要概念,使它孕育了符号理据性的思想萌芽,首开对任意性的反题进行研究的滥觞,因此,索绪尔不但是任意性原则的创立者,也是理据性原则的启示者。

## 四、相关术语的辨析

索绪尔交叉使用了任意性、绝对任意性、相对任意性、相对可论证性、可论证性等术语。一方面,我

们认为这恰好说明任意性与可论证性的对立互补关系以及二者作为语言符号的性质在程度上的差异性。它们形成了梯度性的排列,可公式化为:

(1)如果任意性为正值,那么:任意性 $>$ 相对任意性 $>$ 相对可论证性 $>$ 可论证性;(2)如果任意性为负值,那么:任意性 $<$ 相对任意性 $<$ 相对可论证性 $<$ 可论证性。

另一方面,索绪尔始终把任意性看作头等重要的原则,比如,他虽然认为合成符号具有可论证性,但是构成合成符号的每个子符号——单纯符号却是绝对不可论证的,所以他把合成符号的可论证性轻描淡写地说成是相对可以论证的,又把相对可论证性归结为相对任意性。然而,相对可论证性、相对任意性等重叠的概念容易引起困惑<sup>[22]</sup>。更主要的是,这些术语并没有明确的定义。因此,我们认为应该严格界定它们的含义,同时将它们合并为必需的两个概念——任意性和理据性。

索绪尔所说的任意性和绝对任意性实为同一概念,指无内部形式的符号——单纯符号音义结合的任意性。相对任意性语焉不详,有时指构成合成符号的单纯符号依然是绝对任意的这一事实,有时又指构成合成符号的单纯符号的符际之间存在着组合和聚合等制约关系。从任意性的角度看,合成符号一方面包含了单纯符号的任意性,可以称之为原子任意性,即单纯符号的任意性的总和,另一方面,合成符号作为符号整体的能指与所指的联系也是任意的,但索绪尔未说明相对任意性到底指这两种任意性中的哪一个,只是含糊地暗示:合成符号是相对任意的,此处的“相对”实指合成符号的任意性与单纯符号的任意性之间的“相对”,即相对任意性与绝对任意性之间的“相对”;从可论证性的角度看,合成符号具有可分析的内部形式,即两个单纯符号之间具有组合和聚合等相对可论证性关系,这里的“相对”指可论证性与任意性之间的“相对”。相对任意性与相对可论证性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区别在于前者侧重于符号的任意性性质而后者侧重于符号的可论证性质;联系在于二者都属于符号的二级编码机制,即对单纯符号的一级编码机制的“再编码”。可论证性确切意思不详,《教程》里仅有一处暗示:现实中的所指对语言能指的制约关系,但从整体上看,索绪尔所说的可论证性就是相对可论证性,与任意性相对。

索绪尔所用的这五个术语中,相对任意性的概念最模糊。一方面,索绪尔把它等同于相对可论证性,但从内涵上说,相对任意性指语言符号内部(符内)能指与所指之间的关系性质,而相对可论证性指语言符

号之间(符际)的语法语义联系,二者的含义与范畴有所不同。另一方面,在《教程》中,相对任意性却没有涉及合成符号能指与所指之间的任意性联系,然而就能指(音响形象)与所指(概念)的关系而言,合成符号的任意性与单纯符号的任意性毫无二致,二者同属于索绪尔所说的语言任意性,所以任意性无所谓“相对”或“绝对”。可见,《教程》中的相对任意性的实际含义只能是构成合成符号的单个符号依然是绝对任意的,而由单纯符号构成的合成符号,因为具有内部形式,却不是绝对任意的,而是相对地可以论证的。问题是,相对任意性究竟是合成符号的任意性还是单纯符号的任意性,抑或是两个单纯符号的任意性之和?反过来,合成符号究竟是任意的还是可论证的?我们总不能说合成符号既是相对任意的又是相对可论证的,或者它的一部分是相对任意的而另一部分是相对可论证的。

鉴于这些术语的混乱,我们认为应该用“二分法”的方式合并它们。相对任意性与绝对任意性都叫做任意性即可,因为无论单纯符号还是合成符号,其能指与所指之间的关系都是任意的。相对可论证性与内部形式密切相关,应该和可论证性一起并入理据性。一句话,相对任意性与相对可论证性中的“相对”的提法应该废弃,因为它没有多少实际意义。这样,就语言符号的性质而言,我们用任意性和理据性这两极表示即可(例如,任意性与理据性存在于语言符号与事物、声音与意义、内部形式与理性意义、语法结构与语义结构等两两相对的构件之间)。正如奥卡姆剃刀所言,“除非必要,勿增实体。”

## 五、余论

一方面,任意性对结构主义语言学乃至现代语言学的建立与发展功莫大焉,我们对其内涵的挖掘和作用的认知还远远不够。另一方面,任意性不具有对语言的全部的解释力,它必须以理据性为辩证的对立面,共同承担解释语言的任务。以符号“马”为例,“牛马”和“马勺”中的“马”可分别标记为“马<sub>1</sub>”和“马<sub>2</sub>”,它们有共同的能指“mä”和不同的所指“马匹”和“大”。“马<sub>2</sub>”在“马<sub>1</sub>”的基础上产生,其理据是“马比驴的体形大”。可见,符号“马<sub>2</sub>”的价值与意义不是因为它与其他符号构成任意性的“差异”关系才产生的,而是人类认知能力和客观现实等理据动因被语言编码所利用的结果。索绪尔说词语的价值是由聚合与组合关系的值共同确定的,但这在语言实践中几乎不具备可操作性,因为相互组合和聚合的词语成千上万,怎

么可能用彼此否定的方法获得确实的意义价值呢<sup>[23]</sup>?没有语言理据性的支持,任意性必然会失去现实性和可操作性,又怎能解释纷繁复杂的语言现象呢?实际上,索绪尔对“物”对语言的影响的搁置已经构成了其语言学中研究的盲点<sup>[24](47)</sup>。对此,美国文论家詹明信指出,在现实主义阶段,能指、所指与参照物之间尚有明确的关系,但在现代主义阶段,参照物在符号的关系中已经忽略不计,而到了后现代主义阶段,参照物乃至所指的影响已经荡然无存,符号研究只剩下能指的一种<sup>[25](286)</sup>。问题是,缺少了对“物”及其影响的分析,“对整个世界的研究也就失去了一半”<sup>[24](47)</sup>,而这些“显然是任何有意义的语言行为中不可或缺的部分”<sup>[25](283)</sup>。

另外,作为语言符号性质问题的两个方面,任意性和理据性分别关涉了“潜在符号”和“现实符号”<sup>[26]</sup>。任意性的实质就是“潜在符号”,因为潜在符号是现实符号的前提条件;理据性的实质就是“现实符号”,因为现实符号是潜在符号的具体转化。任意性与理据性对立而统一、相反而成,没有任意性,就没有潜在符号,也就没有语言;没有理据性,就没有现实符号,也同样没有语言。换言之,任意性是理据性的多样化,理据性是任意性的具体化:语言符号的多个理据存在就表明了任意性的作用;而语言符号能任意性地诞生也预示着理据性的推动。当然,与任意性比较起来,理据性要艰难复杂得多,正如姚小平所言,“当我们声称,一个语言符号是绝对任意的或不可论证的,如法语里指‘二十’的vingt,其实是很无奈的说法。一个词的不可论证,不是因为它没有‘理据(motivation)’,而多半是因为这个理据已被时间消蚀殆尽,在今人眼里成为一个谜了”<sup>[27]</sup>。

## 参考文献:

- [1] 张绍杰. 语言符号任意性研究—索绪尔语言哲学思想探索[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4.
- [2] 王铭玉. 语言符号学[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413.
- [3] 费尔迪南·德·索绪尔. 普通语言学教程[M]. 高名凯译, 岑麒祥, 叶蜚声校注.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0.
- [4] 冯志伟. 论语言符号的八大特性[J]. 暨南大学华文学院学报, 2007, (1): 37-50.
- [5] 王艾录, 司富珍. 语言理据研究[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2.
- [6] 陈嘉映. 语言哲学[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78.
- [7] 肖娅曼. 纯粹任意性原则与纯粹的价值系统——纪念《普通语言学教程》发表90周年[J]. 四川大学学报, 2006, (6): 77-82.
- [8] 费尔迪南·德·索绪尔. 索绪尔第三次普通语言学教程[M]. 屠

- 友祥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97.
- [9] 魏育邻. 如何理解索绪尔的任意性[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2005, (1): 24-28.
- [10] 乔纳森·卡勒. 索绪尔[M]. 宋珉译. 北京: 昆仑出版社, 1999: 10-13.
- [11] Robins, R. H. General Linguistics[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2000: 63-64.
- [12] Saussure, E. de.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2001.
- [13] 许国璋. 论语言和语言学[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1: 53.
- [14] Joseph, John E. "The Linguistic Sign," In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Saussure, ed. Sanders, 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59-75.
- [15] 屠友祥. 索绪尔“符号学”设想的缘起和意图[J]. 浙江大学学报, 2005, (5): 34-42.
- [16] 雅克·德里达. 论文字学[M]. 汪堂家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99: 65.
- [17] Lakoff, G. & Johnson, M. Philosophy in the Flesh: The Embodied Mind and its Challenge to Western Thought [M]. New York: Basic Books, 1999: 109.
- [18] 王树人. 回归原创之思: “象思维”视野下的中国智慧[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5: 10.
- [19] 费尔迪南·德·索绪尔. 普通语言学教程[M]. 裴文译. 南京: 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1: 152.
- [20] 杨朝军. 走出符号任意性的误区[J]. 外国语言文学, 2004, 82 (4): 10-15.
- [21] 李二占. 语言符号理据性的语用考察[J]. 盐城师范学院学报, 2007, (4): 66-70.
- [22] Holdcroft, D. Saussure: Signs, System, and Arbitrariness[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56.
- [23] 王寅. 认知语言学[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7: 27.
- [24] 杨生平. 索绪尔的语言学与德里达的哲学变革[A]. 首都外语论坛第1辑[C].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6.
- [25] 詹明信. 晚期资本主义的文化逻辑[M].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陈清侨等译. 2003.
- [26] 李二占. 试论语言理据研究的价值与意义[J]. 中国外语, 2008, (1): 40-45.
- [27] 姚小平.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中的 langue、langage、parole[A]. 言语与言语学研究[C]. 武汉: 崇文书局, 2005: 63-81.

## Interpreting the notion of arbitrariness and the relative motivation in Saussurean Linguistics

WANG Yan

(Staff Office of English, Sichuan Petroleum Technical Secondary School, Chengdu China, 610213)

**Abstract:** Arbitrariness and the relative motivation are two key notions in Saussurean Linguistics a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m should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Principle of Time. That is, both of the authentic and revolutionary features are to be considered in the interpret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heritage and continuity respectively. Starting from this perspective, the author believes that arbitrariness is a broad notion and it contains fifteen meanings and three functions; the relative motivation is the origin of the idea of non-arbitrariness which is not only related to the concept of inner form of compound signs but also embodies the notion of linguistic motivation. Hence the nature of linguistic signs can be and should be described by arbitrariness and motivation altogether.

**Key words:** Saussure; the relative motivation; semiology

[编辑: 汪晓]